

# 邵阳纺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破产重整案

## 重整投资人招募公告（第二次）

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5年4月27日作出（2025）湘05破申3-2号裁定书，裁定受理邵阳纺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邵纺公司）破产重整一案，并于2025年5月29日作出（2025）湘05破3-1号决定书，指定邵纺公司清算组担任邵纺公司管理人。

为促进邵纺公司资源的有效整合，维护全体债权人及债务人的合法权益，实现财产价值最大化，提高债权清偿率，管理人现公开招募邵纺公司重整投资人。现就招募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招募须知

（一）为公开、公平、公正地引入投资人，本次招募以公开的方式进行，接受各方监督。为使意向投资人了解邵纺公司的基本情况，明确招募原则、条件、流程等，管理人制作本招募公告。本次招募公告内容对全体意向投资人适用。

（二）本招募公告中所述信息并不当然代替意向投资人的尽职调查。本招募公告所披露的邵纺公司概况仅作参考资料使用，管理人不对该内容承担保证责任。

（三）意向投资人如需管理人对本招募公告相关内容进行补充说明，或需查阅邵纺公司财务审计、评估及债权申报、经营状

况等情况，或需对邵纺公司进行尽职调查，可在报名成功并缴纳“尽调”保证金之后进行。管理人在尽职调查阶段向意向投资人提供的材料仅供参考，意向投资人应以自行调查的结果作为投资决策依据。意向投资人向管理人提交重整投资方案的，视为同意按照邵纺公司的现状进行投资，相关投资风险自行承担。

（四）本招募公告不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对本招募公告的最终解释权由管理人享有。

## 二、邵纺公司概况

### （一）基本情况

邵纺公司成立于2002年6月28日，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址：邵阳市双清区邵阳大道与宝东路交汇处，法定代表人：何雨，注册资本：12825万元人民币。营业期限从2002年6月28日至无固定期限，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纺织专用设备制造；纺织专用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木制容器制造；木制容器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02年6月，郑州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纺机）和邵阳第二纺织机械厂（以下简称第二纺机）共同出资组建邵纺公司，注册资本4684.56万元，其中：郑州纺机以实物出资4584.56万元，第二纺机以货币出资100万元。后从2009年3月至2020年10月，邵纺公司历经数次注册资本变更、股东变更，截至2025年8月15日，管理人调取的内资企业登记基本信息文档资料显示的邵纺公司的股权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日期
1	恒天九五重工有限公司	12,150.00	94.7368	2011年12月12日
2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675.00	5.2632	2015年10月23日
合计	-	12,825.00	100%	-

## （二）业务情况

邵纺公司是国有资本100%控股的大型纺织机械制造企业，公司目前地处邵阳经济开发区，占地面积32万平方米，生产建筑面积20万平方米，拥有1000多台加工设备、焊接机器人及检验检测设备，现有在册员工672人。公司目前的主要产品分为化纤机械和印染机械两大类，在国内纺织机械行业细分领域处于行业领先地位，二十多年的设计制造经验及市场品牌影响力突出，多项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是国家定点的印染设备制造基地。

## （三）负债情况

截至2026年1月10日，共有462户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债

权，申报金额为 2,536,498,637.69 元，管理人出具审查意见共计 462 户，其中确认债权总额为 715,879,492.76 元，不予确认债权总额为 1,222,985,307.26 元，待确认户数为 1 户，待确认债权金额为 597,633,837.67 元。

管理人通过查阅债务人账册、核查劳动合同、核查工资发放底表、查阅职工考勤记录，向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社会保险服务中心、邵纺公司人事部门、财务部门及职工进行核实确认等方式，对欠付职工工资、社保费用、住房公积金、经济补偿金等进行了调查，编制了《邵纺公司破产重整案职工债权调查清单》，并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进行了第一次公示，第一次公示后，职工债权金额仍在发生变化，截至 2026 年 1 月 10 日，暂查明职工债权总额 69,418,733.88 元，涉及职工 1415 名。

确认债权性质	确认债权情况	
	笔数	金额（元）
建设工程优先债权	2	10,111,356.00
有财产担保债权	6	296,730,246.99
职工债权	1415	69,418,733.88
税款债权	1	2,168,341.92
普通债权	421	406,869,547.85
待确认债权	1	597,633,837.67
合计	1846	1,408,729,714.41

注：对于邵纺公司的负债情况，意向投资人可在缴纳报名保证金、出具《保密承诺函》后对邵纺公司的债权债务情况开

展必要的尽职调查，并以自行调查的结果作为投资决策依据。

#### （四）主要资产情况

根据湖南大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湘信会所审字〔2026〕S001号《审计报告》及湖南康驰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湘康驰资评字〔2025〕第K0093号《评估报告》内容，以2025年4月30日为基准日，邵纺公司主要资产的评估价值情况如下：

1. 货币资金：15,744,306.10 元；
  2. 应收账款：78,840,326.74 元；
  3. 预付账款：5,319,580.06 元；
  4. 其他应收款：41,013,768.36 元；
  5. 存货：115,734,033.19 元；
  6. 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进项税额）：29,375,471.64 元；
  7. 对外长期投资：59,029,778.48 元；
  8. 固定资产：498,577,879.45 元；
  9. 在建工程：803,145.63 元；
  10.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和知识产权）：201,625,978.72 元；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27,549,627.04 元。
- 以上合计：1,073,613,895.40 元。

注：对于邵纺公司名下资产的详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权属、现状、权利负担、司法强制措施等），请意向投资人开展必要的尽职调查，并以自行调查的结果作为投资决策依据。

### 三、招募原则及重整交易路径

本次招募以公开、公平、公正为原则，面向全国招募重整投资人。意向投资人向管理人提交参选文件的，视为同意按邵纺公司现状进行投资。管理人将如实、公开地接受意向投资人的尽职调查，意向投资人自行对投资可行性、价值、风险进行评估。

经管理人初定为邵纺公司重整投资人的，将与邵纺公司或管理人签署重整投资协议，并参与起草《重整计划（草案）》，该重整计划（草案）经债权人会议表决，并经法院裁定批准后，重整投资人按《重整计划》的规定，履行义务，享受权利。

### 四、意向投资人的主体资格

（一）意向投资人应是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具有较高的社会责任感和良好的商业信誉，具备与邵纺公司资产规模、负债水平和行业特点相匹配的资本实力、经营管理能力和产业协同能力。

（二）意向投资人近三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或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被采取限制高消费措施。

（三）意向投资人具备确定性的投资资金来源，能在合理时间支付保证金和投资款，且保证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四) 具有成功整合、运营同等规模制造业企业的经验。

(五) 意向投资人应具备足够的资金实力，实缴注册资本金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

(六) 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意向投资人可组成联合体参与投资，联合体应当全部符合第（一）（二）条所列报名条件，至少有一个投资人符合第（三）（四）（五）条所列报名条件。意向投资人以联合体形式报名本次招募的，应当明确其中一家意向投资人为主申报机构，并提交联合体协议原件和其他联合体方的委托文件，并说明成员组成、合作方式、职责分工及权利义务。

(七) 意向投资人应承诺：

1. 优先安置邵纺公司现有职工，保障职工合法权益；
2. 确保重整后企业主营业务延续性，维护产业链稳定；
3. 接受管理人及法院对投资方案执行情况的监督。

(八) 意向投资人应认可本次招募流程，并认可管理人提供的招募配套文件，自愿接受本次招募流程及招募文件的约束。

(九) 管理人根据重整工作需要认为意向投资人应符合的其他条件。

## 五、参与重整投资流程

### (一) 报名

有意向参与邵纺公司重整的投资人请按本公告确定的时间、地点及相关要求向管理人报名，并提交相关材料。

1. 报名时间、材料提交地址及联系人：意向投资人应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 17 时前将报名材料纸质版（一式肆份）提交至湖南省邵阳市双清区邵阳大道邵阳纺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517 室，同时发送报名材料电子版至电子邮箱：18684653015@139.com，联系人：李先生，联系电话：18684653015。

## 2. 报名须提交的材料及要求

（1）报名意向书（见附件 1），应附投资人基本情况、投资意向、资金实力及资金来源的计划等；联合体报名的，还应提交联合体协议原件和其他联合体方的委托文件，并说明成员组成、合作方式、职责分工及权利义务，同时明确一家意向投资人为主申报机构、联合体主要负责人及授权签署本次招募相关文件的人员；

（2）报名承诺函（见附件 2）；

（3）保密承诺函（见附件 3）；

（4）意向投资人简介。意向投资人应提供企业/单位基本情况、股权结构、主营业务、业绩情况、历史沿革、组织机构、资产负债等信息，如有相关项目经验也可以进行说明；

（5）意向投资人应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6）载明联系人、联系方式等信息。

上述报名材料纸质版应装订成册，一式肆份，每份均应加盖

意向投资人公章和骑缝章；如意向投资人为联合体的，则联合体每一成员均需加盖公章，由牵头投资人加盖骑缝章，并由牵头投资人提交上述报名材料。附件 2 和附件 3 的承诺函模板不接受实质性内容修改。

## **（二）初步筛选**

管理人对意向投资人提交的报名材料进行形式审查，并将审核结果通知意向投资人。如报名材料需补正，意向投资人应在管理人要求的时限内补正并再次提交材料，否则视为意向投资人未完成报名。尽职调查期限不因意向投资人对报名材料的补正而延长。

## **（三）通知开展尽职调查并缴纳报名保证金**

经管理人初步审核通过的意向投资人，需根据管理人的通知向管理人指定账户缴纳报名保证金人民币伍佰万元（¥：5,000,000.00 元，付款时请注明：邵纺公司重整报名保证金），账户信息将随审核结果通知一并告知。未按要求缴纳报名保证金的，视为放弃参与本次招募。

成功报名并缴纳报名保证金的意向投资人可以自行或委托第三方机构对邵纺公司开展尽职调查工作（不开展尽职调查工作不视为放弃报名资格）。开展尽职调查所需的费用自行承担。管理人将配合意向投资人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意向投资人开展尽职调查的时间不超过 15 天，自交纳报名保证金之日起计算。

同时，管理人亦有权对意向投资人进行反向尽职调查，核查

意向投资人参与本次招募相关的资格、条件和能力等。尽职调查的具体要求和时间以管理人后续通知为准,意向投资人应当无条件地配合管理人的调查工作。

#### **(四) 缴纳重整保证金并提交重整投资方案**

尽职调查工作结束后,有意向继续参与后续重整程序的重整投资人应按管理人的要求在尽职调查结束后 15 日内(即缴纳报名保证金后 30 日内)向管理人指定银行账户缴纳重整保证金人民币贰仟万元(¥: 20,000,000.00 元),报名保证金自动转化为重整保证金(只需另缴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 15,000,000.00 元),付款时请注明:“邵纺公司重整保证金”。

无意向继续参与后续重整程序的重整投资人,可向管理人书面提交返还报名保证金的函件,管理人将在收到函件后 7 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已缴纳的报名保证金。

意向投资人按要求缴纳重整保证金后,应于 10 日内按照管理人要求的时间、条件提交具备法律约束力的《重整投资方案》**(即重整计划草案的核心内容)**

重整投资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投资人基本情况;
2. 投资人优势;
3. 参与本次投资的基本思路;
4. 重整资金的来源;

5. 邵纺公司的后续经营方案；

6. 对邵纺公司债权分类、债权调整的基本方案；债权受偿的基本方案等(包括但不限于对破产费用及管理人报酬、共益债务、有财产担保债权、职工债权、普通债权、劣后债权等的受偿方案)；

7. 重整计划的执行期限及监督期限；

8. 有利于邵纺公司重整的其他方案。

意向投资人提交重整投资方案后,可以根据和管理人沟通协商的情况对其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

意向投资人未提交或逾期提交重整投资方案的,均视为放弃遴选资格并放弃继续参与重整投资。

#### **(五) 遴选投资人**

管理人将在邵阳中院的监督下,秉持公平、公正的原则,对意向投资人提交的《重整投资方案》(重整计划草案的核心内容)以及资金实力、业绩规模、产业协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审查、评审。如有多家意向投资人报名参与重整的,管理人将通过遴选的方式确定重整投资人,具体遴选要求和规则(经法院及政府职能部门、管理人、债务人多方评定)在管理人报经邵阳中院同意后确定,具体以管理人后续通知为准。

#### **(六) 签署协议**

经评选确定重整投资人及《重整投资方案》后,管理人将书面通知重整投资人签署《重整投资协议》。《重整投资方案》《重

重整投资协议》将作为《邵纺公司重整计划（草案）》的核心内容。

有多家投资人提交《重整投资方案》并优劣难分的，不排除确定多家均为重整投资人，并将各家提交的《重整投资方案》（修订为《重整计划（草案）》），按重整程序的法律规定，直接提交邵纺公司债权人会议分组表决，以债权人会议表决的结果为准。

确定重整投资人后，其缴纳的重整保证金将作为其履约保证金（不计息），邵阳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后，该履约保证金将作为投资人的重整投资资金，用于清偿邵纺公司的债务。重整投资人未按本公告要求签署重整投资协议或不配合完成其他工作流程以及有其他反悔行为的，视为退出本次招募工作，所缴纳的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管理人有权更换投资人或重新开展招募工作。

未被确定为重整投资人或提交的重整投资方案（以此为核心内容制作的重整计划（草案））未被法院批准（包括经债权人会议分组表决未通过；提交法院裁定批准，法院未批准的情形）的，管理人将在上述情形最终确定后7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意向投资人已缴纳的保证金。

### （七）特别条款

确有投资意愿，但基于其他客观原因不能完全满足上述条件的，经管理人报请邵阳中院同意，特殊情形可以做例外处理，但不得损害债务人、债权人的权益，不得违反法律规定。

## 六、其他

(一)如出现影响邵纺公司重整的重大事项或邵阳中院提出要求,管理人可以中止、撤回或增加招募计划,不需要承担违约责任;

(二)邵纺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关联人等均可报名参与本次重整投资人的招募;

(三)管理人在优先考虑意向投资人的整体投资方案的同时,欢迎意向投资人对共益债、资产、债权类资产等进行投资;

(四)管理人有权对本公告内容予以修订和解释。

热忱欢迎社会各界报名参与本投资项目,相关报名材料模板请点击文末“阅读原文”获取。

邵阳纺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



附件 2:

## 意向投资人报名承诺函

致：邵阳纺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

我方拟参与贵方开展的邵阳纺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邵纺公司）重整案重整投资人招募，我方已仔细阅读《邵阳纺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破产重整案重整投资人招募公告（第二次）》，清楚并理解其内容。在此，我方承诺：

一、我方符合贵方发布的重整投资人招募公告规定的投资人应具备的以下各项招募条件：

（一）我方是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非法人组织，具有较高的社会责任感和良好的商业信誉，具备与邵纺公司资产规模、负债水平和行业特点相匹配的资本实力、经营管理能力和产业协同能力；

（二）我方近三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或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被采取限制高消费措施；

（三）我方具备确定的投资资金来源，能出具资信证明或其他履约能力证明，并在合理时间支付保证金、投资款，且保证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四）我方具有成功整合、运营同等规模制造业企业的经验；

（五）我方具备足够的资金实力，实缴注册资本金不低

于人民币 1 亿元；

（六）我方组成联合体参与投资，符合第（一）、（二）条所列报名条件，至少有一个意向投资人符合第（三）（四）（五）条所列报名条件，并明确其中一家意向投资人为主申报机构；

（七）我方承诺：

1. 优先安置邵纺公司现有职工，保障职工合法权益；
2. 确保重整后企业主营业务延续性，维护产业链稳定；
3. 接受管理人及法院对投资方案执行情况的监督。

（八）认可本次招募流程，认可管理人提供的招募配套文件，并自愿接受本次招募流程及招募文件的约束。

二、我方提交的报名材料均真实、合法、有效且不存在隐瞒或遗漏。我方自愿参与邵纺公司重整案重整投资人的公开招募和遴选，已经获得内部有关机关的决策和批准。

三、若我方最终被确定为邵纺公司重整案的重整投资人，我方将全面充分依照重整投资协议的约定履行相应义务。

承诺人（盖章/签字、指印）：

二〇二六年 月 日

附件 3:

## 保密承诺函

致：邵阳纺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

我方拟参与贵方开展的邵阳纺织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邵纺公司）破产重整案重整投资人招募（以下简称“本项目”）。鉴于我方有可能在参与本项目的过程中接触或使用邵纺公司的保密信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方就保密义务相关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一、我方承诺对参与本项目过程中取得（接触、获取或知悉）的邵纺公司任何未公开的资料、信息、记录、文件，与本项目有关的意见、建议、分析、研究报告，以及围绕本项目进行的谈判、磋商、文件签署等任何项目进展信息（以下简称“保密信息”）严格履行保密义务，未经贵方及邵纺公司事先许可，不向任何第三方及任何媒体透露，并保证保密信息仅用于本项目之有关工作；

二、我方承诺告知参与人员和我方聘请的相关人员遵守本保密承诺函的承诺，并采取必要措施，确保参与人员和外聘人员履行保密义务。若参与人员或外聘人员违反本保密承诺函的承诺，泄露了管理人及邵纺公司所提供的相关信息和

资料，依据本承诺函约定，我方承诺与泄密员工或外聘人员承担连带责任。

若违反上述承诺，我方将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和由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并赔偿各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本保密承诺函自我方盖章签字捺印之日起生效。

承诺人（盖章/签字、指印）：

二〇二六年 月 日